

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项目名称：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征集人：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订立开放式框架协议的邀请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一、说 明	6
1. 适用范围	6
2. 申请费用	6
3. 征集公告的询问和更正	6
二、申请文件的编制	7
4. 申请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
5. 报价及币种	7
6. 申请文件构成	7
三、申请文件的递交	8
7. 递交申请文件程序	8
四、审查方法和标准	8
8. 资格审查程序	8
9. 符合性审查程序	8
10. 申请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9
五、评审方法	9
11. 评审方法	9
六、协议及合同的签订	9
12. 第一阶段协议的签订	9
13. 第二阶段合同的签订	10
七、处罚	10
14. 处罚情形	10
八、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10
15.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10
16.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11
17. 入围供应商的退出	11
九、用户评价和反馈机制	11
十、其他	11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协议及合同书范本	12
第四部分 申请文件格式	19
申请文件的组成	20
附件 1: 申请函	21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2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3
附件 4: 供应商承诺函	24
附件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25
附件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26
附件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27
附件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8
附件 9: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30
附件 10: 服务质量及服务能力	31
附件 11: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32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33
1、商务要求	33
2、项目概况及技术服务要求	33

第一部分 订立开放式框架协议的邀请

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以下均简称“征集人或采购人”)委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现采用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对“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进行公开征集,诚邀满足采购需求且接受框架协议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投标。

项目名称	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项目编号	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采购方式	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分包个数	1个包
采购预算额度	/
最高限价	/
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征集文件》
协议期限	自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2年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个体工商户提供自己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征集。</p> <p>6、其他资质条件：投标人须持有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具有中国人民银行认定的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p>
公告发布时间	2025年07月10日
提交申请文件的时间	本项目自2025年07月10日起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中的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将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提交申请文件的地点	西宁市城西区唐道637唐府公寓D座14A层12号
提交申请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p>1、按照“供应商须知”第6项“申请文件构成”的要求，须按以下要求分册编制。分别为： 资格审查文件，包括6.1.1（1）至（8）的内容； 符合性审查文件，包括6.1.2（9）至（11）的内容。</p> <p>2、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和符合性审查文件单独装订，资格审查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须提交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并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申请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其他方式装订的申请文件一概不予接受。</p> <p>3、申请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p> <p>4、申请文件须编制目录、页码，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p> <p>5、要求供应商提交申请文件电子版一份（刻录在光盘中），并在光盘上作文件名称和供应商单位名称标签。</p>
提交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将申请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和符合性审查文件以及电子光盘封装在自行定制的“专用袋”中，并按要求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的名称等，并做好标签密封并加盖公章。
征集人信息	<p>名称：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p> <p>联系人：豆改卓玛</p> <p>联系电话：15609756770</p> <p>地址：果洛州玛沁县大武镇团结路267号</p>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p>名称：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址：西宁市城西区唐道637唐府公寓D座14A层</p> <p>项目联系人：王女士</p> <p>电话：0971-8235523</p>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p>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p>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相关规定，进行市场调节后，每入围1家供应商为4000元。入围结果公告发布后1日内由入围供应商以电汇形式支付。</p> <p>缴纳方式：转账形式支付。</p> <p>账户名称：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川南路支行</p> <p>银行账号：82010000000607318</p>
<p>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p>	<p>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p>
<p>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p>	<p>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p> <p>联系电话：0975-8382774</p>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征集仅适用于本征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征集人：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

1.3 适用本框架协议服务对象范围为：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以下简称“征集人或采购人”。

1.4 适用法律：本项目征集人、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约束和保护。

1.5 本征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申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征集人不收取任何费用，同时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征集公告的询问和更正

3.1 供应商对征集公告如有疑问，可向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征集公告、申请过程、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征集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

3.2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公告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征集公告的组成部分。

二、申请文件的编制

4. 申请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4.1 供应商提交的申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有关参与征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申请文件视同未提供。

4.2 申请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5. 报价及币种

5.1 报价必须包括：服务费、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供应商须按“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5.2 供应商应根据申请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5.3 此报价为第一阶段协议价格，也是采购人第二阶段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5.4 币种为人民币。

6. 申请文件构成

6.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申请加入和入围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申请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申请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6.1.1 资格审查文件

- (1) 申请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承诺函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1.2 符合性审查文件

- (9) 其他证明材料
- (10) 服务质量及服务能力
- (11) 供应商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申请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申请文件并作出明确响应。

三、申请文件的递交

7. 递交申请文件程序

7.1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7.2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递交申请文件的，征集人概不接受。

四、审查方法和标准

收到申请文件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征集公告的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审核。申请文件的审核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8. 资格审查程序

8.1 由征集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8.2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申请不予通过：

- (1) 不符合征集公告中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的；
- (2) 未按第 6.1.1 款（1）-（8）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 资格审查文件没有按规定的要求签字、盖章的；
- (4) 擅自修改申请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的。

9. 符合性审查程序

9.1 征集人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符合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公告的实质性要求。

9.2 符合性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申请不予通过：

- (1) 未按第 6.1.2 款（9）-（10）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2) 符合性审查文件没有按规定的要求签字、盖章的；
- (3) 提供的资料或承诺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 (4) 申请文件中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申请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0.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参加征集供应商对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0.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逐页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署或由被授权代表逐页签字。参加征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参加征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申请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视其放弃该项权利。征集人也不接受参加征集供应商超出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澄清。

五、评审方法

11. 评审方法

11.1 本次采取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办法。参加征集供应商的申请文件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即被确定为入围供应商。

11.2 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六、协议及合同的签订

12. 第一阶段协议的签订

12.1 征集人将在审核通过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并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是框架协议的组成部分。

12.2 入围供应商应当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征集人在签订框架协议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征集人应当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本框架协议的所有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

12.3 签订的原则以第三部分框架协议格式为基础，可以进行修改补充，但不得改变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再另行签订背离框架协议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4 本次征集公告、申请文件、书面承诺和入围通知书均作为框架协议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入围供应商应严格履行框架协议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按规定依法处理。

13. 第二阶段合同的签订

13.1 采购人依据入围供应商名单，在第二阶段采用直接选定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采购需要与入围供应商协商后在框架协议的范围内签订第二阶段合同。

13.2 合同的签订以第三部分合同格式为基础，并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协商，采购人不得向入围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七、处罚

14. 处罚情形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报青海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八、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15.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征集人有权清退入围供应商，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由入围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入围供应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交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1) 入围供应商实质性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
- (2) 在协议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资质吊销或注销的；
- (3) 入围供应商泄漏采购人的秘密或与第三方串通损害采购人利益的；
- (4) 采购人针对项目质量有权提出要求，由于入围供应商原因，提供产品

质量或服务不合格的；

- (5) 入围供应商与采购人私下交易，行贿等违纪行为经查实的；
- (6) 入围供应商遇到争议问题时，不接受相关部门调解意见的；
- (7) 入围供应商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争揽业务，引起投诉并经查实的；
- (8) 入围供应商多次被采购人投诉，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不合格的；
- (9) 在协议有效期内，被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其他职能部门赋予行政处罚

的；

- (10) 征集人或监管部门认为其他应当予以清退的情形。

被清退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6.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自本项目征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中的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

17. 入围供应商的退出

入围供应商可以随时申请退出框架协议。征集人将在收到退出申请2个工作日内，发布入围供应商退出公告。如无特殊理由，不得随意退出。

九、用户评价和反馈机制

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及下一年度框架协议征集的参考。

十、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协议及合同书范本

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协议书范本（第一阶段）

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
框架协议

项目编号： 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协议编号： _____

征集人（甲方）： 果洛藏族自治州财政局（盖章）

入围供应商（乙方）： _____（盖章）

征集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月__日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框架协议征集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承诺，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签订本协议的依据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征集文件及答疑补充文件；
- （二）入围供应商提交的征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三）入围通知书。

第二条 服务对象及范围

- （一）服务对象：果洛藏族自治州州本级共 81 家预算单位。
- （二）产品及服务范围：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代理工作，包括资金存储、资金支付、账户管理、信息反馈等服务。

第三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直接选定方式

第四条 投标报价及最高限制单价

工时单价：_____

材料优惠率：_____

整体报价项目：_____（可用表格形式列示）

第五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日常考核、监督检查和管理，并建立用户反馈与评价机制，并按照反馈评价机制对乙方进行考评，接受采购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方面的反馈评价，定期开展考评，并将考评结果及时向采购人公开；若考评不合格将取消下一次征集入围资格。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承诺的服务履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作为对乙方履约情况监督考核的依据，据此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或者作为考评依据。

（三）如采购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问题向甲方投诉，甲方有权进行核查，如情况属实可要求乙方及时消除影响、弥补损失。

（四）甲方有权在其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布对乙方考核、监督检查及乙方履行协议的情况。乙方的考核结果，可以作为下一期征集入围的评审依据。

（五）乙方与采购人产生的合同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六）甲方负责协调，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乙方与采购人在合同中所发生的纠纷。

（七）对乙方业务开展和履行合同情况，甲方有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或其

他媒体上公布。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诚实、守信, 合法经营, 自觉维护采购人的利益, 全面履行响应承诺, 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 优先服务采购人, 确保服务质量。

(二) 乙方所提供服务必须满足国家或行业的强制性标准, 保证渠道合法、符合国家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三)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 做好相关业务系统衔接改造工作, 并保证业务系统准确、及时、安全地办理国库集中支付收支业务

(四) 妥善保管甲方在乙方系统保存的所有账户信息、资金支付相关信息等, 并对上述信息严格保密, 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 做好业务系统、电子签名服务器、电子印章服务器等软硬件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

(六) 乙方须具有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售后服务。

(七) 当出现服务质量投诉纠纷时, 乙方须在服务承诺及协议约定范围内妥善解决。如出现严重服务问题时, 乙方须承担责任并提供服务保障。

(八) 乙方有权对采购人提出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告知甲方, 并向有关部门进行投诉。

(九) 乙方承诺接受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照征集响应文件要求和征集响应文件承诺认真履约, 如有违反将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处理。

(十) 乙方应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甲方进行的综合考核评定、监督检查和管理, 严格履行承诺。

(十一) 乙方承诺不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十二) 协议期内, 如相关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乙方需在十日内向甲方提交正式书面报告并告知各采购人。

(十三) 乙方须为采购人建立采购人档案并及时进行信息更新, 建立健全客户服务制度等内部管理机制并严格执行。

(十四) 乙方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中, 乙方的义务不得低于本协议中约定的义务以及乙方在征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否则相应的条款无效, 乙方相应的义务以本协议为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如一方违约, 应承担由此给对方及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二) 符合征集文件中“处罚的情形”和“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三)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侵犯了第三方合同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

(四) 乙方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采购人有权按实际经济损失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五) 乙方向采购人提供虚假发票或拒不提供发票。

(六) 乙方拒绝或未按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数据, 或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相关资料丢失的。

(七)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一)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前款约定援引不可抗力条款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速度通知另一方,最长不超过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日内。同时,应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第十条 协议的变更、中止和终止

(一)本协议的变更、中止或终止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二)本协议签订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协议。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协议,应承担由此给对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一)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的方式解决争议。和解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采购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十三条 协议的生效

(一)本协议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对于本协议的其他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所有本次征集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证明材料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四)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合同书范本（第二阶段）

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一、签订本合同的依据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 2、入围通知书
- 3、框架协议

二、服务明细

三、质量及服务标准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其他权利。

2、售后服务条款：依据征集响应文件的售后服务承诺及国家相关售后服务规定。

售后服务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投诉电话：_____。

四、交货时间、地点和要求

- 1、服务时间：_____
- 2、服务地点：_____
- 3、乙方提供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产品和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验收合格后，按程序支付货款。（具体付款方式、付款比例等事项在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若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需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形式、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具体数额由甲、乙双方商定，但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七、验收标准及方法

八、违约责任

九、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天内达成进

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十、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一、其他约定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它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报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申请文件格式

申请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部分

- 1、申请函·····（附件 1）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 2）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 4、供应商承诺函·····（附件 4）
-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附件 5）
-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
-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附件 7）
-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附件 8）

（二）符合性审查部分

- 9、其他证明材料·····（附件 9）
- 10、服务能力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附件 11）

(申请文件封面)

申请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采购项目名称：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 1：申请函

申请函

致：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征集公告，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申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征集公告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3、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月__日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投标服务中的内容，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征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入围，我方将按照征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解决，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针对本项目，我方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在整个征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征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5、若入围，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巨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入围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框架协议、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服务。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征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等。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提供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开标之日前六个月内有效），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近半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个体工商户提供自己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材料。

附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附“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

(申请文件封面)

申请文件

(符合性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巨丰框架（服务）2025-019

采购项目名称：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招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 9：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相关资质、相关认证证书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等材料。

附件 10：服务质量及服务能力

服务质量及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要求供应商对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入围，在签订第一阶段协议前，征集人将对经营场所及设备进行实地查看，若发现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或提供虚假资料的，皆取消入围资格，供应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附件 11：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商务要求

1. 服务期：自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2年。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服务要求

为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国库集中支付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等规定，通过框架协议方式选定代理银行，负责国库集中支付业务。

（一）服务目标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的要求，通过本次招标，选择具备资质、信誉良好、服务优质的银行作为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承担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代理工作，推动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的深入实施。

（二）服务内容

1. 资金存储服务：代理银行需为财政资金提供安全、合规的存储服务，确保资金的保值增值。
2. 资金收付服务：代理银行需按照财政部门的指令，及时、准确地完成财政资金的收付业务，包括预算单位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存量资金收缴和非税收入收缴等业务。
3. 账户管理服务：代理银行需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开设、管理各类财政专户、基本存款账户及零余额账户，确保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安全性。
4. 信息反馈服务：代理银行需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资金支付、账户余额等信息，提供相关报表和数据支持。
5. 服务期限：本次招标确定的代理银行服务期限为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服务期限届满后，如双方无异议，可续签合同。
6. 其他金融服务：根据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的需求，提供其他相关的金融服务支持。

（三）服务要求

1. 基本资质：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商业银行，具有中国人民银行认定的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业务能力：在本地设有分支机构，具备完善的金融服务网络和先进的信息技术系统，能够满足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需求。具备丰富的代理财政国库业务经验，熟悉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和相关业务流程。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风险防控能力，能够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和稳定运行。

3. 服务保障：能够提供高效、便捷、专业的金融服务，具备完善的客户服务机制和应急处理能力。能够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完成各项业务操作，并提供详细的业务数据和报表。能够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创新。

（四）服务责任

代理银行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代理工作，包括资金存储、资金支付、账户管理、信息反馈等服务。应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存储与划转，如因代理银行的原因导致财政资金损失的，代理银行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财政部门将对代理银行的服务质量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合同续签的重要依据。如代理银行的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财政部门有权要求其整改，情节严重的，可解除合同。

（五）服务管理

财政部门建立完善的考核机制，对代理银行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确保合同的顺利实施。如发现代理银行存在违约行为，将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

（六）服务对象

目前，州本级共81家预算单位，后期因机构改革等原因新增的预算单位，将及时纳入服务对象。81家预算单位清单如下：

州本级预算单位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中共果洛州委办公室	
2	果洛州档案馆	
3	中共果洛州委机要和保密局	
4	中共果洛州委政策研究室	
5	果洛州政府办	
6	果洛州驻宁办	
7	果洛州电子政务办公室	
8	州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9	州人大办	
10	州政协办	
11	州委组织部	
12	州老干局	
13	州驻宁干休所	
14	州纪检委	
15	州委宣传部	
16	州司法局	
17	州委政法委	
18	州公安局	
19	州交警支队	
20	州文体广电局	
21	州图书馆	
22	州文化馆	
23	州民族歌舞团	

24	州融媒体中心	
25	州发改委	
26	州民语办	
27	州委党史研究室	
28	州残联	
29	州委党校	
30	水利局	
31	州住房公积金办	
32	州住建局	
33	州林业局	
34	林业和草原站	
35	州藏医院	
36	州机关事务管理局	
37	州生态环境局	
38	州生态执法支队	
39	州委统战部	
40	团州委	
41	州妇女联合会	
42	州总工会	
43	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44	州消防救援支队	
45	州佛学院	
46	中共果洛州委社会工作部	
47	国家税务总局果洛州税务局	
48	州财政局	
49	州人事局	
50	州农牧局	

51	州农牧综合服务中心	
52	州科技馆	
53	州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54	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55	州农牧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	
56	州教育局	
57	州职业技术学校	
58	州民族高级中学	
59	果洛民族中学	
60	果洛西宁民族中学	
61	州阿尼玛卿幼儿园	
62	州审计局	
63	州医保局	
64	州统计局	
65	州卫健委	
66	州医院	
67	州中心血站	
68	州妇幼保健站	
69	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0	州卫生监督执法局	
71	州交通局	
72	州民政局	
73	州佛协	
74	州自然资源局	
75	州工信局	
76	州红十字会	
77	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78	州委网信办	
79	州应急管理局	
80	州地震局	
81	州退役军人事务局	